

证券代码：002630

证券简称：华西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8-077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8年10月24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8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参加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依照法定程序，编制了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
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资玉林川能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为推动在手垃圾发电BOT项目投资建设进度、解决项目建设自有资金缺口，公司拟现金出资3,500万元增资玉林川能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玉

林川能华西”)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玉林川能华西注册资本由 10,000 万元增加至 13,500 万元，公司所持玉林川能华西 100%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。

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资金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专业化分工、提升工作效率，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适当调整，公司拟成立融资管理部，将财务中心的融资管理职能划归融资管理部执行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